

证券代码：831841

证券简称：中扬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0：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841	中扬科技	2022年5月9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就公司 2021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和总结，并提出了 2022 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

###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为反映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编制了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工作报告就公司 2021 年总体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进行了回顾和总结。

###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根据已经完成的 2021 年度各项财务工作以及 2022 年经营计划为基础，

编制完成《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1）、《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2）。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1 年未分配利润为负，因此不做分配。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该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八）审议《关于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九）审议《拟修订公司章程》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八条“挂牌公司应当在章程中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对主动终止挂牌和强制终止挂牌情形下的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5月16日上午8点到10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311）85673677

（二）会议费用：股东参加本次会议的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北中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